

##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周沛吩  
電話：06-6356638  
電子信箱：peifanchou@tn.edu.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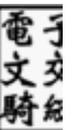
受文者：臺南市西港區後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10月29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體(二)字第101089448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降低登革熱疫情持續擴散，請學校加強校園環境孳生源清除工作，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第11次登革熱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會議主席指示事項辦理。
- 二、截至10月19日止，本市入夏後登革熱本土病例數已累積達512例(東區9例、南區57例、中西區67例、北區84例、安南區263例、安平區4例、永康區20例、善化區2例，新營、新市、仁德、佳里、七股、西港區各1例)，10月19日通報8例，確診4例，顯示登革熱疫情尚未緩解，請學校務必清除積水容器，避免疫情持續擴散。
- 三、10月19日新增個案中有3名學生，請本市各級學校依會議主席指示事項於每週五固定進行全面加強校園環境檢視及孳生源清除工作(平常日仍維持清掃工作)，以維護學生健康。
- 四、清除積水容器為防止登革熱發生及蔓延最根本之方法，如學校遇有登革熱確診病例，請勸導於發病後5天內在家休



息，勿上班、上課或外出到處走動，以避免在活動地蚊叮咬而將登革熱病毒傳播出去。

五、加強教職員工生衛教宣導，注意個人保護措施避免蚊蟲叮咬，如有發燒、頭痛、後眼窩痛、關節肌肉疼痛、出疹等症狀，應盡速就醫，並告知醫生旅遊史、活動史等相關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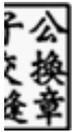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

副本：本局局長室、本局副局長室(永華市政中心)、本局副局長室(民治市政中心)、本局督學室、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臺南市體育處、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本局幼教科、本局體健科

2012-10-29  
09:12:38  
電子公文  
交換章

裝

訂



線

